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  
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  
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 MINGYUAN MEDICARE DEVELOPMENT COMPANY LIMITED

### 銘源醫療發展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0233)

### 內幕交易

本公佈乃由銘源醫療發展有限公司(「本公司」)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  
交所」)證券上市規則第13.09(2)(a)條以及證券及期貨條例第XIVA部項下之內幕消  
息條文作出。

茲提述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一四年六月九日、二零一五年三月三十一日、二零一五年  
四月十六日、二零一五年五月八日、二零一五年六月一日、二零一五年六月十七  
日、二零一五年七月十五日、二零一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二零一六年六月三日、  
二零一六年八月二十九日、二零一六年九月三十日及二零一六年十月十八日之公佈  
(「該等公佈」)。

如適用，本公佈採納該等公佈所用的相同縮寫及描述。

該等公佈就下列事宜通知股東：

- (1) 本公司股份因與本公司於中國其中一間間接全資擁有的附屬公司上海銘源生物  
芯片的銀行賬目丟失資金人民幣4.2億元有關的「未解決事項」導致本公司未能  
發佈二零一四年財年的經審核財務報表而暫停買賣；
- (2) 獨立法證調查員已確認，當時之管理層向本公司前核數師德勤•關黃陳方  
(「德勤」)所提供之銀行詢証函乃屬虛假，上海銘源生物芯片過去及現在並無於  
中國農業銀行北京分行持有聲稱擁有存款人民幣420,245,035.73元之銀行賬戶  
6228483070778826818；

\* 僅供識別

- (3) 上海銘源生物芯片已於二零一三年十二月二十三日與位於北京的一間中國公司名為北京農龍投資管理有限公司(「農龍」)簽訂一份協議以兌換外幣，上海銘源生物芯片據此將人民幣3.96億元轉賬至農龍，作為交換，農龍同意於協議日期起3個月內於香港將上述金額兌換成505,849,212港元。農龍未能於香港兌換港元，但聲稱隨後已將於二零一四年五月及六月獲全額退還人民幣3.96億元。
- (4) 當前之管理層發現本公司過去透過其間接全資附屬公司上海數康及上海銘源生物芯片進行的兩項交易中存在欺詐或潛在欺詐，上海數康及上海銘源生物芯片於相關交易分別出售其於唯依的51%股權及收購於上海源奇的70%股權。

德勤為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於過往年度二零一零年財年、二零一一年財年、二零一二年財年、二零一三年財年及二零一四年財年的前核數師。

本公司已就核數師未能發現、懷疑及報告本公司當時之管理層進行的欺詐活動及／或其他不正當行為而導致本公司遭遇以下所列的損失須承擔的責任於香港及倫敦諮詢法律意見：

- (1) 出售唯依股權的全部或部分代價；
- (2) 有關兌換人民幣3.96億元(507,197,000港元)至聲稱已獲退還494,410,000港元的非法交易產生的差額；
- (3) 將上海銘源生物芯片總額人民幣4.2億元在沒有或沒有妥當代價下轉賬至不知名第三方；及
- (4) 本公司已支付總代價人民幣3.54億元的上海源奇的全部股權。

於二零一六年十二月十九日，本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上海數康及上海銘源生物芯片已發出控告德勤的附有申索註明之令狀。預計將於適當時間提交完整申索陳述書。

本公司將會告知股東有關調查的任何進展。

本公司股份將會繼續暫停買賣直至達成聯交所規定的復牌條件。

承董事會命  
銘源醫療發展有限公司  
主席  
林炳昌

香港，二零一六年十二月二十一日

於本公佈日期，董事會成員包括(i)執行董事林炳昌先生及許業榮先生；(ii)非執行董事林欣芳女士；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美思女士、許惠敏女士、林叔平先生及黃志豪先生。